

证券代码：874423

证券简称：衣科股份  
券

主办券商：兴业证

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在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徐克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64.99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邀请的其他列席人员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制定 2026 年度的薪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沈蔚、杭州衣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超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衣科同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了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的经营成果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确定经营目标，编制了 2026 年度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 2025 年度关联交易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徐克强	18,506,031.11	2025 年 7 月 24 日	2030 年 6 月 26 日	否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3	1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3	1

报酬总额(万元)	353.60	420.90
----------	--------	--------

####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杭州连帆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各方同意，由连帆科技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连帆科技 45%的股权并予以注销。回购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壹拾叁万伍仟元整（¥27,135,000.00），协议签订后连帆科技应依法办理完毕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双方已经签订股权回购协议，公司已经收到杭州连帆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首笔款项 300 万元，但尚未完成交接及工商变更手续。

####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 其他应付款			
	杭州连帆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沈蔚、杭州衣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超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衣科同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了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4.99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金晶、颜砾瑶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